

##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议案及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股东大会议案情况

1.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：

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（以下简称“本次股东大会”或“原股东大会”）

2.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：2016年3月4日

3.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：

股东类别	股票代码	股票简称	股权登记日
A股	601336	新华保险	2016/2/22

二、取消议案及增加临时提案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

1.取消《关于公司2016年资本补充债券募集方案的议案》及增加《关于公司2016年资本补充债券募集方案的议案（修订）》的情况说明

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16年1月19日发布了《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，其中议案1为《关于公司2016年资本补充债券募集方案的议案》，公司于2016年1月19日发布了《关于公司2016年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会议公告》，根据该公告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6年资本补充债券募集方案的议案（修订）》，同时取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关于公司2016年资本补充债券募集方案的议案》及决议。

2.增加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补充议案》的情况说明

公司于2016年1月19日发布了《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，临时提案的主要内容为：为保证公司充足的偿付能力水平，补充融资额度，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于2016年按照《关于公司2016年资本补充债券募集方案的议案（修订）》中的主要条款及监管规定发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或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等额的美元资本补充债券，请详见参见本公告附件。

3.除了上述取消议案及增加临时提案事项外，本公司于2016年1月19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议题事项不变。

四、取消议案及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。

（一）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、时间、地点

召开日期时间：2016年4月10日 10:00分

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12号新华保险大厦21层

（二）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，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

网络投票系统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

网络投票投票起止时间：自2016年3月4日至2016年4月10日 15:00。

（三）股东投票日

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。

（四）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

序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公司2016年资本补充债券募集方案的议案（修订）	√
200	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的议案	√
201	选举陈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执行董事	√
202	选举陈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	√
203	选举陈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	√
204	选举陈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	√
205	选举陈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	√
206	选举陈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	√
207	选举WAGNER John Robert 杜尚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	√
208	选举陈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	√
209	选举陈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执行董事	√
210	选举陈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	√
211	选举陈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	√
300	关于选举公司监事候选人及连带责任	√
301	选举陈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	√
302	选举陈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	√
303	选举陈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	√
400	关于选举公司监事候选人及连带责任	√
401	选举CAMPBELL Robert David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	√
402	选举陈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	√

1.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

参见公司于2016年1月13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的相关公告。参见公司董事会会议公告，参见公司于2016年1月19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的相关公告。

关于本次股东大会2.3项议案的详情，请参见公司于2016年1月19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，本次股东大会第1.4项议案详情，请参见本公告附件。

2.特别决议议案：第1项议案

3.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：第1.2.3.4项议案

4.独立董事提名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：宝钢集团有限公司对第2.09项回避表决，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对第2.11项回避表决，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对第2.12项回避表决，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对第2.13项回避表决，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对第2.14项回避表决。

5.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：无

特此公告。

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2月19日

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2月19日